

# 开封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

汴环攻坚办〔2022〕57号

---

## 开封市 2022 年 3 月柴油货车路检路查工作 考核情况通报

(2022-3-1 至 2022-3-31)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，相关成员单位：

为进一步强化我市柴油货车污染管控工作，根据《2021 年开封市柴油货车路检路查工作排名暨奖惩办法》文件要求，现将 2022 年 3 月份柴油货车路检路查工作通报如下：

### 第一组：

顺河回族区核定工作量为 320 辆，排名第一。

龙亭区核定工作量为 311 辆，排名第二。

鼓楼区核定工作量为 225 辆，排名第三。

示范区核定工作量为 215 辆，排名倒数第二。

禹王台区核定工作量为 5 辆，排名倒数第一，未完成考核数量，扣罚 10 万元。

### 第二组：

兰考县核定工作量为 3429 辆，排名第一。

祥符区核定工作量为 2890 辆，排名第二。

杞 县核定工作量为 2854 辆，排名第三。

尉氏县核定工作量为 1749 辆，排名倒数第二。

通许县核定工作量为 1513 辆，排名倒数第一。

对于完成当月工作量并且排名前三名的顺河回族区、龙亭区、鼓楼区、兰考县、祥符区、杞县进行通报表扬。对于当月未完成工作量的禹王台区通报批评。

奖励资金由市财政局负责财政结算，兑现奖惩资金。

附件：3 月份柴油货车路检路查工作考核情况表

开封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2 年 4 月 23 日

---

开封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 年 4 月 23 日印发

---

附件：

### 3 月份柴油货车路检路查工作考核情况表

组别	名次	县(区)	龙亭入户量/路查路检量	入户检测数量	核定工作量	奖励/扣罚
第一组	1	顺河回族区		320	320	奖励
	2	龙亭区		311	311	奖励
	3	鼓楼区		225	225	奖励
	4	城乡一体化示范区		211	211	
	5	禹王台区		5	5	扣罚
第二组	1	兰考县	3429	0	3429	奖励
	2	祥符区	2829	34	2890	奖励
	3	杞县	2448	226	2854	奖励
	4	尉氏县	1749	0	1749	
	5	通许县	1513	0	1513	
3 月全省入户检测平均数量			根据《河南省柴油货车污染整治专项行动-路检日报 3 月 31 日》文件统计, 全省 3 月份 162 个入户点位共检测 14205 辆车, 平均每月每点位检测 87 辆			
合计			11968	1049	13507	